股票简称:雅戈尔　　股票代码:600177　　编号:临 2009-010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0 元(含税),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

●扣税前与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0.30 元 / 股(含税)、0.27 元 / 股(税后)

●股权登记日:2009 年 6 月 4 日

●除息日:2009 年 6 月 5 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2009 年 6 月 11 日

根据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现将有关利润分配事宜公告如下:

一、通过 200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由 2009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 2009 年 4 月 21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二、200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截至 2008 年末,本公司总股本为 2,226,611,695 股,本次利润分配以此为基数进行分红派息,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0 元(含税)。

2、发放年度:2008 年度。

3、发放范围:截止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4、根据国家税法的有关规定,持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的个人股东、证券投资基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扣除 10%的所得税后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70 元,即每股 0.27 元;持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的机构投资者不代扣所得税,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即每股 0.30 元。

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如该类股东能在本公告刊登之日起的 10 个工作日内向本公司提供相关合法证明文件如:(1)以居民企业身份向中国税务机关缴纳了企业所得税的纳税凭证;(2)以居民企业身份向中国税务机关递交的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表;(3)该类股东虽为非居民企业,但其本次应获得分配的现金红利属于该类股东在中国境内设立的机构、场所取得的证明文件。由本公司核准确认有关股东属于居民企业股东后,则安排不代扣代缴 10%企业所得税,并由本公司向相关股东补发相应的现金红利款每 10 股人民币 0.3 元。上述证明文件需以专人送达或邮寄的方式在前述时间内送达至本公司。如果该类股东未能在前述时间内向本公司提供符合要求的证明文件,则本公司将按照 10%的税率代扣代缴其红利所得税。

三、股权登记日、除息日及发放日

股权登记日:2009 年 6 月 4 日

除息日:2009 年 6 月 5 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2009 年 6 月 11 日

四、分派对象

截止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五、本次分配实施办法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除宁波雅戈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原宁波青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宁波富盛投资有限公司和宁波盛达发展公司持有的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外)的红利由公司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的红利和宁波雅戈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原宁波青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宁波富盛投资有限公司、宁波盛达发展公司持有的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的红利由本公司直接派发。

六、咨询办法

咨询机构: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电话:0574-87425136

传真:0574-87425390

七、备查文件

公司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 年 6 月 1 日

股票简称:五洲明珠　　股票代码:600873　　公告编号:2009-018

五洲明珠股份有限公司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关于梅花集团环保问题核查、整改情况及处理结果

本公司收到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方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梅花集团”或“梅花味精集团”)的告知函,称其 2009 年 5 月 26 日收到霸州市人民政府《关于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环保问题核查、整改情况及处理结果的通报》(霸政[2009]30 号),霸州市人民政府对梅花集团环保问题的核查、整改情况及处理结果的通报如下:

(一)现场检查情况

1、2007 年底,一分厂污水进入城市管网,没有拆除原排水管。

2、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污泥,未采取无害化处理,私自外运渗坑堆存。

3、一分厂废水总排口经取样检测后,氨氮超过国家排放标准。

4、未经批准,检修管网时将处理后的废水外排。

(二)认定的违法行为

1、污水暗管排放。2009 年 4 月下旬,该企业一分厂在未报经我市环保部门批准的情况下,对该厂进入城市污水处理管网的排水管道检修期间,将处理过的废水通过原外排管道(此管道系该厂在污水排入城市管网之前的外排管道,现已废弃)排入厂外沟渠,经检测,外排废水氨氮含量为 95.2mg/L,超标排放。

2、污泥渗坑堆存。按照环评批复,污水处理产生的污泥应用于制作农用复合肥,2007 年该厂复合肥项目停产,未报环保部门批准,私自将污泥运至林场,未进行无害化处理,违法渗坑堆存。

(三)其他情况

1、经查,2001 年 9 月至 2004 年 12 月,梅花味精集团分别与堂二里九街、十街、十一街签订《创建林场承包合同》,总承包面积 2505.5 亩,其中坑塘 120.08 亩、藕地 340 亩、道路 160 亩,其他用于植树造林。此次倾倒污泥占用林中土地 0.73 亩。

2、梅花味精集团租赁土地中的藕池以及原有的坑塘洼地中的存水,经廊坊市环境监测站检测水质达标。

3、堂二里镇没有水产养殖业,农业生产业没有受到影响。

4、省环境监测中心站在厂区北侧沟渠内、排水管出水口、厂区内水池、排水管入城市管网处等四个点,分别抽样检测 PH 值、COD、氨氮和色度四项指标,除外排口的氨氮指标(95.2mg/L)略高于排放标准外,其余三项全部达到排放标准。

(四)整改情况及处罚结果

1、一分厂淀粉车间与味精车间已经停产,污泥沟、污水沟内的污泥已经抽回,拉到二公司复合肥车间用于生产复合肥;污泥沟、污水沟已填平;暗管已拆除,排污口已规范建设,自动监测设备已安装正在调试。

2、廊坊市环保局依法对企业的上述环境违法行为进行行政处罚,处以总额为 76 万元人民币的罚款。

3、梅花集团免去一分厂孟宪全同志生产厂长的职务,免去宋坤同志集团公司环保部负责人职务。

梅花集团给上市公司的《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环保问题的告知函》称:一分厂除自动检测设备正在调试之外,其他整改已完成,停产整改涉及的资产仅占梅花集团总资产的 2.8%,因此不会对梅花集团的整体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二、风险提示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各方将参照《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规定》等相关规定,向国家环保部门申请环境保护核查。国家环保部门核查结果及取得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有关评估、审计等工作正在进行中,相关工作完成后尚须本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梅花集团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山东五洲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并经商务主管部门批准以及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梅花集团控股股东孟庆山及一致行动人因本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触发了对本公司的要约收购义务,须向中国证监会申请要约收购豁免。上述批准或核准事宜均为本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前提条件,能否取得相关的批准或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批准或核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对于此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信息进行及时披露。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为《上海证券报》,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本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为准,本公告同时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证券日报》,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五洲明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五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590　　证券简称:紫光古汉　　公告编号:2009-013

紫光古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权分置改革持续督导保荐机构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接到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保荐机构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方正证券”)和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瑞信方正证券”)的通知,经中国证监会批准,方正证券与瑞士信贷共同出资设立瑞信方正证券,从事投资银行业务,原方正证券已注销与投资银行相关的业务许可,方正证券的相关权利和义务转移至瑞信方正证券,瑞信方正证券将承继原方正证券承担的保荐职责。

因此,本公司的股权分置改革的保荐机构变更为瑞信方正证券;同时瑞信方正证券指定雷杰先生为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雷杰简历如下:

雷杰,男,汉族,1970 年出生,先后毕业于中央财经大学、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硕士学位,现为保荐代表人、注册会计师,曾任职于华晨集团、中国诚信证券评估、华夏证券、光大证券、北大方正集团等公司。

根据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公司签署的《股权分置改革之持续督导协议》,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持续督导期限至 2009 年 8 月 31 日。

特此公告。

紫光古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9 年 5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0112　　股票简称:长征电气　　编号:临 2009-028

贵州长征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澄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关注到,2009 年 5 月 27 日《上海证券报》刊登了题为《风电吊装“砸了” 项目认证将延期》的文章,文中提到“5 月中旬,吊装叶片和轮毂的时候出现重大意外,三个叶片都受损,其中两片受损严重”,现公司针对该报道公告如下:

1、公司推出的风力发电机属国内首台 2.5 兆瓦直驱永磁式风力发电机,单片叶片长度达 44.5 米,塔顶主机重量达 180 吨。由于吊装公司无同类机型的吊装经验,需对吊装方案进行谨慎探索和试验,致使项目吊装较原计划有所延迟。

2、5 月 17 日,在吊装过程中由于吊装设备出现故障,导致叶片和整流罩表层出现轻微损伤,其余部件未出现损伤,目前公司按照生产厂商的指导对叶片和整流罩表层的损伤已修复完毕,以确保修复后不会影响后续吊装及运转发电工作。

3、公司将会同吊装公司借鉴前次吊装过程中的经验和教训,对原有吊装方案进行调整,预计将在 6 月上旬重新吊装。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展及时公告有关信息。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报》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刊,本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上述指定报刊刊登的公司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贵州长征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九年五月二十七日

股票简称:岷江水电　　证券代码:600131　　编号:2009—012

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更正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 2009 年 5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刊登了《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和《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由于工作人员输入错误,公告的内容需更正。现将有关内容更正如下:

一、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于 2009 年 5 月 26 日上午 9:00 时在都江堰市金叶宾馆娇子会议中心召开”。现更正为“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于 2009 年 5 月 26 日上午 9:00 时在成都市望江宾馆召开”。

二、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中“经审查出席会议股东及其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并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股东名单核对,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共计 4 名,共持有公司发行在外有表决权股份 208,404,260 股,占公司发行在外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1.27%”。现更正为“经审查出席会议股东及其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并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股东名单核对,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共计 4 名,共持有公司发行在外有表决权股份 208,040,260 股,占公司发行在外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1.27%”。

更正后的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和法律意见书详见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 年 5 月 27 日

泰达荷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降低基金最低赎回份额限制的公告

为了给基金份额持有人提供更好的服务,泰达荷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于 2009 年 6 月 5 日起将旗下开放式基金最低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进行调整,调整后各基金最低赎回份额限制统一到 100 份。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本公司此次调整最低赎回份额数量的基金有:泰达荷银行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 162204)、泰达荷银风险预算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 162205)、泰达荷银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代码 162206)、泰达荷银效率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 162207)、泰达荷银首选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 162208)、泰达荷银市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 162209)、泰达荷银集利债券基金 A 类(基金代码 162210)、泰达荷银集利债券基金 C 类(基金代码 162299)、泰达荷银品质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162211)。

二、调整内容

自 2009 年 6 月 5 日起,上述基金的单笔赎回的基金份额由不得低于 1000 份调整为不得低于 100 份。

本公司将根据此调整在更新上述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时进行相应修改。

本基金管理人在不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的情况下,可根据市场情况调整

申购与赎回的有关数额限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调整结果于 3 日前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报刊上公告。

三、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四、咨询方式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泰达荷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址:www.aateda.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698-8888(免长话费)或 010-66555662

泰达荷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9 年 6 月 1 日

泰达荷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参加中国工商银行“基金定投伴你‘童’行”营销活动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方便投资者通过定期定额方式投资泰达荷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管理的开放式基金,经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工商银行”)协商一致,本公司决定自即日起参与中国工商银行开展的“基金定投,伴你‘童’行”营销活动,相关活动事宜如下:

一、活动主题:基金定投,伴你‘童’行

二、活动时间:即日起至 2009 年 7 月 31 日

三、参加活动的产品:

泰达荷银价值优化型系列行业类别证券投资基金(其三只子基金分别为:泰达荷银成长类行业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 162201)、泰达荷银周期类行业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 162202)、泰达荷银稳定类行业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 162203))、泰达荷银行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 162204)、泰达荷银风险预算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 162205)、泰达荷银首选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 162208)

四、客户范围:儿童基金定投客户

说明:“儿童基金定投”是指为 0-18 岁以下未成年人办理的基金定投业务,办理业务时应由该未成年人的法定代理人代理进行,并向中国工商银行提供代理人和该未成年人的身份证和法定代理关系证明。

五、活动内容:

(一)开户惊喜活动-定投开户,真情回馈

活动期间,凡通过中国工商银行渠道(含电子银行渠道)开通本公司参与活动产品基金定投的儿童客户,将有机会获得中国工商银行专门为此次活动订制的精美纪念品。

(二)宝宝秀大赛-宝宝靓型,秀我风采

活动期间,凡通过中国工商银行渠道(含电子银行渠道)开通本公司参与活动产品的基金定投的儿童,可参加中国工商银行举办的定投宝宝秀活动,投资者可将自己的照片上传至中国工商银行指定网址 http://baby.sina.com.cn/,中国工商银行将定期通过网友投票和专家评选的方式选出一、二、三等奖若干并给予奖励。

(三)财商系列教育活动-财商教育,伴我成长

活动期间,凡通过中国工商银行渠道(含电子银行渠道)开通本公司参与活动产品基金定投的儿童,其父母将有机会参加中国工商银行与资深培训公司、我公司联合举办的财商教育系列讲座等活动。办理业务时,请留下您的联系方式,中国工商银行在讲座时间地点确定后将电话通知儿童父母,如有不明事宜,请咨询中国工商银行客户服务电话 95588。

六、其他事项:

1.本基金定投业务最低每次不少于人民币 200 元(含)。若最低申购金额进行调整,详见中国工商银行的基金定投业务规则。

2.基金定投业务投资人特指个人投资人。基金定投业务的其他未明事项,请投资人遵循有关法规、各基金《基金合同》及中国工商银行的相关规定。

3.投资人的基金定投申购申请最终以本公司的确认结果为准。

4.中国工商银行保留此次活动的最终解释权。

七、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请

1、泰达荷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址:www.aateda.com;客户服务电话:400-698-8888(免长话费)或 010-66555662

2、中国工商银行网址:www.icbc.com.cn;客户服务电话:95588

特此公告。

泰达荷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9 年 6 月 1 日

证券代码:600071　　证券简称:凤凰光学　　公告编号:临 2009-013

凤凰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扣税前与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　　单位:元

每股现金红利(扣税前)	0.10
每股现金红利(扣税后)	0.09

● 股权登记日

股权登记日	2009年6月4日

● 除息日:2009 年 6 月 5 日

● 现金红利发放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09年6月11日

一、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时间

凤凰光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0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 2009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9 年 4 月 28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

二、利润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08 年年度

2、发放范围:

以 200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37,472,456 股为基数进行发放。

3、本次分配以 237,472,45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扣税后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9 元,共计派发股利 23,747,245.60 元。

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 A 股股份的个人股东,由本公司按照 10%的税率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扣税后实际发放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 0.09 元。

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 A 股股份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公司将根据于 200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下简称《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的规定,由公司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按照扣除 10%企业所得税后的金额,即每股人民币 0.09 元进行派发;如该类股东在本公告刊登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公司提供相关纳税证明文件:如(1)向中国税务机关缴纳了企业所得税的税收通用缴款书/完税凭证原件;或者(2)向中国税务机关递交的企业所得税预缴纳税申报表原件,以及(1)向公司出具的经合法签署的该股东已就本次分红派息纳税或进行了纳税申报的声明原件;及(2)股票账户卡原件、QFII 的证券投资业务许可证复印件、相关授权委托书原件、经办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等(以下合称“证明文件”),经公司审核同意后,将不安排相关现金红利所得的代扣代缴,并由公司向该等股东补发相应的现金红利每股人民币 0.01 元。该等证明文件需以专人送达或邮寄的方式在前述时间内送达至公司。如果该类股东未能在前述时间内向公司提供符合要求的证明文件,公司将按照 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如存在除前述 QFII 以外的其它非居民企业股东(其含义同《企业所得税法》),建议参考《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九条的规定“依照本法第三十七条、第三十八条规定应当扣缴的所得税,扣缴义务人未依法扣缴或者无法履行扣缴义务的,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纳税人未依法缴纳的,税务机关可以从该纳税人在中国境内其他收入项目的支付人应付的款项中,追缴该纳税人的应纳税款”,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

对于属于《企业所得税法》项下居民企业含义的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 A 股股份的机构投资者的所得税自行缴纳,实际发放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 0.1 元。

4、分派对象

截止 2009 年 6 月 4 日(A 股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三、实施日期

1、股权登记日

股权登记日	2009年6月4日

2、除息日:2009 年 6 月 5 日

3、现金红利发放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09年6月11日

四、分红实施办法

1、公司控股股东凤凰光学控股有限公司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直接派发。

2、对于其他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 A 股股份的股东,由本公司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在现金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对未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的现金红利暂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待投资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五、有关咨询办法

咨询机构: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地址:江西省上饶市光学路 1 号。

联系电话:0793-8259547

联系传真:0793-8259547

六、备查文件

凤凰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告。

凤凰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9 年 6 月 1 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在东北证券推出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公告

根据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北证券”)签署的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从 2009 年 6 月 1 日起在东北证券增加办理易方达平稳增长基金、易方达策略成长基金、易方达 50 指数基金、易方达积极成长基金、易方达货币市场基金 A 级基金份额、易方达价值精选股票型基金、易方达策略成长二号混合型基金的定期定额申购业务。

定期定额申购业务是指投资者可通过基金管理人指定的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由指定的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并提交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该业务相关规定如下:

1. 除另有公告外,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与普通申购费率相同。

2. 定期定额申购每期扣款金额:易方达平稳增长基金、易方达策略成长基金、易方达 50 指数基金、易方达积极成长基金、易方达价值精选股票型基金和易方达策略成长二号混合型基金的每期扣款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 元,不设金额级差。易方达货币市场基金 A 级基金份额的每期扣款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 元,不设金额级差。东北证券可在此基础上规定自己的最低扣款金额。东北证券将按照与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约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并在与基金普通申购业务相同的受理时间内提交申请。若遇非基金交易日时,扣款是否顺延以东北证券的具体规定为准。具体扣款方式以东北证券的相关业务规则为准。

3. 基金的注册登记人按照基金申购申请日(T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通常将在 T+1 工作日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者的基金账户,投资者可自 T+2 工作日起查询申购成交情况。

4. 当发生限制申购或暂停申购的情形时,除另有公告外,定期定额申购与普通申购按相同的原则确认。

5. 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其它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东北证券的有关规定。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东北证券

注册地址:长春市自由大路 1138 号

办公地址:长春市自由大路 1138 号

法定代表人:矫正中

联系人:潘锴

电话:0431-85096709

客户服务电话:400-600-0686 0431-85096733

网址:www.nesc.cn

2.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1-8088

网址:www.efunds.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旗下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9 年 6 月 1 日

关于汇添富上证综合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增加上海银行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银行”)签署的代销协议,自 2009 年 6 月 1 日起,上海银行将代理销售汇添富上证综合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470007)。

一、重要提示

1、投资者在上海银行办理上述基金的认购投资业务,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上海银行的规定。

2、投资者欲了解该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的该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以及相关业务公告。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上海银行

客户服务电话:021-962888

网站:www.bankofshanghai.com

2、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9918

网址:www.99fund.com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教育和投资者服务,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9年6月1日

关于汇添富上证综合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增加中国银行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行”)签署的代销协议,自 2009 年 6 月 1 日起,中国银行将代理销售汇添富上证综合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470007)。

一、重要提示

1、投资者在中国银行办理上述基金的认购投资业务,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中国银行的规定。

2、投资者欲了解该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的该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以及相关业务公告。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中国银行

客户服务电话:95566

网站:www.boc.cn

2、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9918

网址:www.99fund.com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教育和投资者服务,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9 年 6 月 1 日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上接 A26 版)

三、使用募集资金偿还银行贷款的可行性

目前过高的资产负债率、不合理的负债结构和巨额的财务费用严重制约了公司的投融资能力和盈利能力,已经妨碍了公司未来的发展。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实际控制人下属单位水利部综合开发管理中心以与其他机构投资者相同的价格、以现金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对公司予以资金支持,能够有效改善公司财务状况、提高盈利能力、增加发展潜力。

1、假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立即用于偿还银行贷款,且偿还银行贷款前一日公司资产负债率(合并报表)与 2009 年 3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合并报表)相同,则本次发行完成并偿还贷款后公司资产负债率(合并报表)将降至 42.50%左右,公司财务安全性将有效提高。

2、假设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于 2009 年 11 月 1 日到位、并偿还贷款。据初步测算,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后,公司每年将减少利息支出约 2,400 万元(该数据将随实际募集资金金额波动),有利于提高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第四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一、业务变化情况

本次发行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结构产生重大影响,公司的主营业务仍然为发电、供电;不会导致公司业务和资产的整合。

二、公司章程是否进行调整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预计增加不超过发行前公司总股本 28.63%的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具体增加股数将在取得证监会发行核准批文后确定),导致公司股本结构和注册资本发生变化。公司需要根据发行结果修改公司章程所记载的股本结构及注册资本等相关条款。除此之外,公司暂无其他修改或调整公司章程的计划。

三、股东结构的变化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前后股东结构变化如下表所示(按发行 6,000 万股、水利部综合开发管理中心认购 20%计算):

股东	发行前持股数量	发行前持股比例	发行后持股数量	发行后持股比例
水利部综合开发管理中心(注)	32,736,000	15.62%	44,736,000	16.60%
新华水利	7,000,000	3.34%	7,000,000	2.60%
中国水务	3,696,000	1.76%	3,696,000	1.37%
重庆国能	36,982,000	17.65%	36,982,000	13.72%
其他	129,149,200	61.63%	177,149,200	65.72%
合计	209,563,200	100%	269,563,200	100%

注:如水利部综合开发管理中心授权水利部综合事业局控制的关联单位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则本行发行后持股数量及发行后持股比例数据为水利部综合开发管理中心及其授权单位的合计数。

四、高管人员结构的变化

截至本预案签署时点,公司无调整原高管人员的安排,预计高管人员结构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五、业务结构的变动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向实施完毕后,公司业务结构预计不会发生变化,发电、供电仍是公司主要业务收入来源。

六、本次发行后上市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现金流量的变动情况

(一)财务状况变动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净资产将相应增加。以募集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后,公司负债水平将有所下降,资产负债率将降低,资本实力将增强。同时,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和融资能力也将得到提高。

(二)公司盈利能力变动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后,公司的财务费用有所下降,有利于提高公司整体盈利能力。

(三)公司现金流量变动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将相应增加。随着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公司短期偿债压力将得到一定程度的缓解,融资能力将有所增强,有利于公司未来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的增加。

七、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变化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和管理等方面完全分开,公司业务经营与管理独立,并独立承担经营责任和风险。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未发生变化。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在同业竞争方面不会发生变化。

水利部综合开发管理中心与公司签订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承诺以与其他机构投资者相同的认购价格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该行为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需经公司股东大会的审议批准。公司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对相关事项予以回避表决。除此关联交易外,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此次交易中未发生其他关联交易。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在关联交易方面不会发生变化。

八、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是否存在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占用的情形,或上市公司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况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占用的情形,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九、本次发行对公司负债情况的影响

截至 2009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合并口径资产负债率达 67.67%(未经审计),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本次发行完成并归还相应银行贷款后,公司净资产将有较大增加,在其他情况与 2009 年 3 月 31 日相比未发生变化的条件下,公司资产负债率将下降至 42.50%,资本结构更趋合理,不存在通过本次发行大量增加负债(包括或有负债),以及负债比例过低、财务成本不合理的情况。

十、本次发行相关风险情况

1、市场风险

目前公司电力销售按照“国家划定市场、政府批准价格”的模式进行。根据电力体制改革的精神,在实施“厂网分开,竞价上网”等有关政策后,将逐步在全国建立竞争、开放的区域电力市场,改革措施可能会增加公司电力销售的难度,带来一定的市场风险。

另外,国际金融危机也给本公司电力销售带来了一定风险。2008 年以来,在国际金融危机冲击下,国内经济受到明显影响,实体经济增速大幅下滑,全国电力需求增幅呈现下滑趋势。

电力市场化和电价形成机制改革,以及经济增长放缓导致电力需求增速下滑,加剧了电力市场的竞争。本公司装机容量小,在规模效益上处于劣势地位。但是,本公司供区稳定,供电网络日趋完善,拥有万州区 90%以上的电力市场;同时,本公司所在供区主要以内需市场为主,受经济金融危机的影响并不明显,供区内电力需求仍保持稳定增长。

2、业务与经营风险

(1)气候变化风险。

公司自发水电极大地受制于气候影响,降雨量以及降雨时空分布将决定公司的发电效率进而影响主营业务经营,发电出力丰枯季节不均衡,自发电量不能满足用电需求,须外购高成本电量补充。对此,一方面,公司将积极研究水情变化,科学、充分、合理的利用好水资源;另一方面,加快电源点建设,提高本公司自发电能力。

(2)安全生产风险

电力是一种特殊商品,生产、销售在同一时间内完成,这要求电站、电网及其他供电设备安全、稳定运行。公司水力发电设备、电网设施运行的稳定性、可靠性及管理水平直接关系到公司的安全生产,公司面临发电或者供电系统发生故障直接影响电力输送,从而产生销售电量降低的风险。

(3)市场区域集中的风险

2008 年本公司的售电量集中在万州区销售,按供区面积算,本公司占有万州区电力市场的 90%。2008 年本公司主要供区重庆万州区电力需求呈现稳定增长趋势。由于市场集中在一个区域,万州区经济发展情况直接影响电力销售,如万州区经济发展趋缓,电力需求变弱,本公司面临销售下滑的风险。

(4)自发电能力不足导致毛利率降低的风险

目前,公司自发电能力在时空分布上还难以满足万州区当前电力需求,为保障万州区经济建设的电力供应,本公司外购了部分高成本电量,导致本公司毛利率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随着万州区建设“500 亿万州”战略的顺利实施,万州区社会经济的快速发展、电力需求上升,供电缺口将加大。在本公司身发电能力较低的情况下,本公司将被迫加大外购电的比例,从而使本公司经营毛利率面临进一步降低的风险。

3、政策风险

国家宏观经济政策以及重庆电力体制改革政策取向将对公司电力主业造成一定影响,公司将密切跟踪、研究政策面的变化,并适时进行调整。

4、股市风险

本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价除受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前景影响之外,还将受到国际、国内政治经济局势和国内宏观经济形势、产业政策、资本市场走势、投资者的心理预期、股票的供求关系和各类重大突发事件等诸多因素的影响。投资者在考虑投资本公司股票时,应预计到前述各类因素可能带来的投资风险,对各类风险所引起的股票价格波动应有充分的认识,并审慎做出判断。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五月二十六日